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9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 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暨可行权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共543名激励对象合计1,404.93万份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可以行权，公司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因激励对象张燃、吴明丽等22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已不再满足成为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上述离职人员尚未行权的32.40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在第三个行权期考核期内，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当年度股票期权的可行权额度全部不可以行权；2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良好”或“合格”，当年度股票期权的可行权额度的75%可行权。上述24位激励对象不得行权的期权为22.75万份。以上合计55.15万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统一注销。详情请查询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暨可行权的公告》、《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公告》。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自主行权条件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本次自主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

1、期权代码：037804；期权简称：拓邦 JLC3

2、行权数量及比例：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取自主行权的 543 名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数量共 1,404.93 万份，行权比例为 40%。若在行权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将根据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3、行权价格：3.55 元，若在行权期间公司有现金分红，公司将根据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行权期限：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行权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6 日，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

5、行权方式：自主行权。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选定承办券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承办券商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符合上市公司有关业务操作及合规性需求。

二、可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计划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三、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公司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本次行权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影响股票期权定价及估值方法，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也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本次可行权股票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将增加 1,404.93 万股，股本结构变动将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134,867	18.15	229,334,867	18.04
1、高管锁定股	194,590,547	15.48	195,790,547	15.40
2、股权激励限售股	33,544,320	2.67	33,544,320	2.6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8,843,205	81.85	1,041,692,505	81.96
三、股份总数	1,256,978,072	100.00	1,271,027,372	100.00

五、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郑泗滨先生、马伟先生以及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文朝晖女士、董事彭干泉先生、财务总监向伟先生承诺：在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所有公司股份（含行权所得股份和其他股份）。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